

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在企业内组织召开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参加会议人员还有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2 名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认真查阅资料和现场的勘察，根据《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位于中山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一路 25 号（N 22°34'12.820"，E113°29'40.200"），项目总用地面积 19196.0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0652.02 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镀锡薄钢板、镀铬薄钢板及其深加工产品（包括钢板，钢卷的裁剪）、净水机氯化亚铁生产，扩建项目采用一条胶覆线对中粤马口铁公司自产的马口铁进行覆膜，预计年产 865/915 覆膜铁 20000 吨。项目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每天 24 个小时。

项目扩建部分申报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如下表：

生产线名称	生产设备名称	型号	项目扩建后设备数量	本轮验收设备数量	所在工序
胶覆线（FL-1250KJ-00）	放卷机	/	1 台	1 台	放卷
	缝焊机	/	1 台	1 台	缝焊
	放卷张力机	/	1 台	1 台	放卷
	上胶机 1	/	1 台	1 台	上胶
	薄膜放卷 1	/	1 台	1 台	放卷
	双层烘箱 1	/	1 台	1 台	烘干
	铁皮覆膜机	/	1 台	1 台	覆膜
	双层烘箱 2	/	1 台	1 台	烘干
	上胶机 2	/	1 台	1 台	上胶
	薄膜放卷 2	/	1 台	1 台	放卷



验收人员：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1

验收人员签名：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王博博

生产线名称	生产设备名称	型号	项目扩建后设备数量	本轮验收设备数量	所在工序
	收卷张力机	/	1 台	1 台	收卷
	收卷	/	1 台	1 台	收卷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12 月，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委托中山市美斯环保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申报《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5 年 1 月 20 日，建设项目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炬）环建表[2025]003 号）；

2025 年 4 月，项目已组织召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会，应急预案的定位合理，与火炬开发区相关预案可有效衔接，应急组织机构设置基本合理，运行机制可行，并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取得《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表；

2025 年 3 月 27 日，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配套设施竣工完成，并于 2025 年 4 月 2 日-2025 年 8 月 1 日对其环保工程进行调试，项目从立项到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情况。

2025 年 4 月 2 日，项目已于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证申请，并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4420006181251550001P；

2025 年 4 月 7 日-2025 年 4 月 8 日，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竣工验收监测，编制了《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扩建部分），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扩建部分），占总投资的 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的建设内容基本与环评报告、批复意见内容一致，工程建设内容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验收人员：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2

验收人员签名：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王婷婷

（一）废水

项目扩建前后员工人口数不变，不新增生活污水水量。

（二）废气

（1）项目扩建后调胶、上胶、烘干、覆膜、晾干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项目上胶工序通过上胶房四周围蔽密闭收集、烘干工序通过烘箱密闭设备管道直连风机收集、覆膜工序通过设备进出口采用玻璃房围蔽密闭收集，调胶、上胶、烘干、覆膜工序有机废气收集后采用旋转式分子筛吸附-脱附-蓄热催化燃烧设施处理，晾干工序采用全密闭微负压密闭收集，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调胶、上胶、烘干、覆膜、晾干工序处理后通过一条 25 米排气筒排放。

（2）项目扩建后缝焊过程会产生烟尘，其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等，缝焊工序产生的废气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3）项目扩建前遗漏分析熔锡工序，熔锡使用天然气进行，熔锡过程会产生废气，其主要污染物为锡及其化合物、SO₂、NO_x、颗粒物、林格曼黑度，熔锡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后通过 25 米排气筒排放。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气排放浓度均达到相应排放标准，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采取消声、减震、隔声等措施减小噪声。

（四）固体废物

项目扩建后生产过程中产生一般工业固废（边角料、废塑料膜、废聚酯薄膜外包装材料）、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抹布、废活性炭、废分子筛、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抹布、废活性炭、废分子筛、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资质公司转移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建设单位委托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进行了监测，出具了《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

验收人员： 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3

验收人签名： 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王培培



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一）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1、废气

（1）项目扩建后调胶、上胶、烘干、覆膜、晾干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项目上胶工序通过上胶房四周围蔽密闭收集、烘干工序通过烘箱密闭设备管道直连风机收集、覆膜工序通过设备进出口采用玻璃房围蔽密闭收集，调胶、上胶、烘干、覆膜工序有机废气收集后采用旋转式分子筛吸附-脱附-蓄热催化燃烧设施处理，晾干工序采用全密闭微负压密闭收集，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调胶、上胶、烘干、覆膜、晾干工序处理后通过一条 25 米排气筒排放。

（2）项目扩建后缝焊过程会产生烟尘，其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等，缝焊工序产生的废气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3）项目扩建前遗漏分析熔锡工序，熔锡使用天然气进行，熔锡过程会产生废气，其主要污染物为锡及其化合物、SO₂、NO_x、颗粒物、林格曼黑度，熔锡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后通过 25 米排气筒排放。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气排放浓度均达到相应排放标准，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

2、废水

（1）项目扩建前后员工人口数不变，不新增生活污水水量。

项目废水均满足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项目营运期有组织废气主要为调胶、上胶、烘干、覆膜、晾干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扩建前遗漏分析熔锡工序（其主要污染物为锡及其化合物、SO₂、NO_x、颗粒物、林格曼黑度）。调胶、上胶、烘干、覆膜、晾干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达到《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5-2012）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熔锡炉废气中的锡及其化合物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

验收人员：

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4

验收人员签名：

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张婷

二级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中重点区域排放限值及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限值中的较严者要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中重点区域排放限值要求，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新、改、扩建工业炉窑二级标准要求。

项目营运期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镍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镍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新扩改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值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达到《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5-2012）表4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废气均达标排放。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对《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挥发性有机物，扩建部分排放挥发性有机物总量为2.14t/a。本次监测结果为2.1018t/a，本次验收符合总量要求。

3、噪声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营运期所监测的南面厂界噪声（昼间、夜间）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东、西、北面厂界噪声（昼间、夜间）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距离厂界30米的西南面嘉汇园小区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所有厂界和敏感目标噪声达标排放。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边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

根据现场勘查情况可知，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抹布、废活性炭、废分子筛、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收集后交由佛山碧海蓝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项目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验收人员：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5

验收人签名：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邱培培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边角料、废塑料膜、废聚酯薄膜外包装材料）收集后交由天美固体废物治理（中山市）有限公司处理，符合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检测报告》的检测结果表明：在项目当前的负荷情况下，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按规定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本建设项目按照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炬）环建表[2025]003号）的要求建设投产，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更，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的要求，符合“三同时”环保制度。根据验收检测报告，项目生产废水、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锡及其化合物、SO₂、NO_x颗粒物、林格曼黑度）、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按规定处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覆膜铁扩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一）项目工况若超出验收负荷，应重新进行验收监测和竣工环境验收。

（二）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和维护，确保安全有效运行。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各项环保制度，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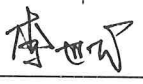
（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信息公示公开。

验收人员：周理勇 温宝剑 李世龙 李争义 蒋裕平 余泽统 6

验收人员签名：



八、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签名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如专家、设计单位等)
1	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	周理勇		13703048983	建设单位
2	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	温宝剑		15011816035	建设单位
3	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	李世龙		13726099297	建设单位
4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蒋裕平		13528276860	专家
5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争义		18802595275	专家
6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758182009	监测单位
7	中泓环保管家（中山）科技有限公司	余泽统		18590138820	验收组织单位

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



